

证券代码：838915

证券简称：南和移动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南和移动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陈志煌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集，会议的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,999,8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7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黄丽群、李玉倩因出差缺席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深圳市南和移动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999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深圳市南和移动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999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及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999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999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909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0%；反对股数 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999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999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499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深圳市南和通讯实业有限公司、饶高贤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999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鹏尚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徐锋、禹会会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市南和移动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关于深圳市南和移动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深圳市南和移动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3 日